

日本侵畧中國簡史

卷頭語

總理說，抵抗外國的方法有兩種：

一，是積極的，這種方法就是振起民族精神求民權民生之解決，以與外國奮鬥。

二，是消極的，這種方法，就是不合作，不合作是消極的抵制，使外國的帝國主義減少作用，以維持民族的地位免致滅亡。

同胞們同志們，上面總理所說的話之意義是何等悲壯，何等的沉痛？我們青白旗下的國民，三民主義的信徒，應如何警惕，如何覺悟，如何振作，鼓着大無畏的精神，向國民革命最後障礙物——猶其是日帝國主義者——突進肉搏，拚一個你死我活。我們翻開這部簡史看看，中國之割地賠款以及過去軍閥之同室操戈，民生塗炭，是受誰之賜？可以說大半都是受之日本。這是多麼令人可恨。努力國民革命

日本侵畧中國簡史

的鬥士們，不要觀望，不要徘徊，在此日帝國主義淫威高壓底下的中國，大家要本着親愛精誠的團結，實行不合作主張，奮發民族精神，掃除障礙民族發展的帝國主義者，肅清日本在華一切惡勢力，建設三民主義新中國呵！謹以數言，題在卷首。

方 治 十八，一，十九。

編者之言

日帝國主義者之壓迫中國至此已登峰造極，以總理的三民主義與總理的沉毅奮鬥精神爲基礎的中國國民黨，已打倒帝國主義者的工具，——一切國內的軍閥，——更進一步，便是取消不平等條約，打倒帝國主義，而在一切帝國主義者中，日帝國主義者可算窮兇極惡，最不肯放棄在華的權利，最破壞中國的統一，最爲中國民族發展的障礙。語曰『擒賊先擒王』，所以我們要進行打倒帝國主義時，不得不先使民衆明瞭元兇的日帝國主義者壓迫中國的罪狀，而向之下總攻擊，謹以日本侵畧中國的經過分四期敘述。

第一期始自中日交通，止於琉球喪失。

第二期始自甲午之戰，止於日俄的衝突。

第三期始自日俄之戰，止於歐戰之開幕。

第四期始自歐戰，一直至於今日。

至於滿蒙因其在日本侵畧中國的過程中佔了重要地位，又因其富源與中國民族的未來福運有不可分開的關係，所以另於「蒙滿之危機」一節中詳細討論滿蒙問題。以上四期是依日本侵華之勝利的程度而分劃的。

第一期是日本嘗試侵畧中國的時期，我們的重大損失便是琉球的斷喪，但此斷喪並不是由日本武力的壓迫而斷喪，却是當時外交家的愚昧所招來事實上的上當；第三期是日本實行侵畧的時期，甲午戰敗後，我國喪掉一切過去的天朝威嚴，不特日本不怕我們，列強亦想共來瓜分我們，可是中國尙能苟延殘喘者，無非因列強之互控制，滿蒙地圖苟能不變色者，實因日俄的爭雄。第三期是日人如意侵畧的時期

，其向中國東北侵畧的障礙——俄羅斯的勢力——已在日俄戰爭後除掉。第四期爲日本得意畧的時期，俄已不能與日在中國東北爭雄，列強互相控制的局面已爲歐洲大戰所打破，日本要中國如何，中國則不得不如何，所以亡國滅種之廿一條件的被迫簽，中日軍事的協定，以及其他足致中國的破財滅亡的借款抵押，各處的慘案——猶其最後最烈的濟南慘案，皆在此期發生。至於東三省東蒙古自俄打敗之後，日本賣力經營，現其勢力已牢不易拔！我同胞同志們看完此冊，應如何加倍努力，以完成總理所遺下的工作，——求中國之自由平等呢！

此冊忽促時期編成，漏竄難免。但意在宣傳，指正固所願望，翻印爲尤歡迎。

潯東江啓泰謹誌

十八，一，十九。

日本侵略中國簡史

立國於亞州之東的日本，自維新以後，一戰勝我，再戰勝俄，由無名的小國一躍而爲一等國，帮同列強來侵略與她的同種同文且曾爲其文化的開導的中國，她的窄狹民族性與她的咄咄迫人的態度不特給與中國民衆以極大的難堪，即凡是稍主張公道的世界民衆皆加以非議！

揆厥日本在漢唐以前，直是蠻夷之地，後與我國交通，其文物制度由中國文化的輸入始漸具胚胎。到明朝豐臣秀吉舉兵侵略高麗打敗明兵，方才蹶然以興，但此不過爲其蠻性開始的發展，不足稱爲侵略呢！及明治維新，王政復古，模仿歐美，國政日興，一方面培養國家的元氣以解除帝國主義所加於她的壓迫，一方面振刷大和民族的精神以導發其原有侵略的國民性。甲午一役竟以區區三島戰勝龐大的中華

國勢益振，而其大陸政策亦得了第一着的成功！可是她的成功正與俄人東向侵畧的政策相抵觸，以致積不相甯，日俄戰爭的醞釀終而凝成事實！戰爭的結果，却是樹立日本的國基並其在遠東的優越地位。自此以後，她益橫行，既滅我藩屬朝鮮，又侵畧我邊陲滿蒙，中原益多事矣！

各資本主義發展之衝突的結果招來空前未有的歐洲渾戰，日本乘列強無暇東顧之時，畧我山東，迫我承認其無理的廿一條件要求，並勾結軍閥，借以巨欵延長中國封建鬥爭局面，冀使中國的真正的統一永不可能。不止此也，她又與俄密約分割滿蒙，大有非把整個的中國一口吞下去不可！幸而歐戰結束德國戰敗，同時俄起革命，大彼得的東侵政策一時爲蘇俄所擯棄，而美又盛倡民族自決的論調，日本的野心受此意外的打擊固然有些懊喪，然其侵畧之志未嘗稍餒，且有變本

加厲之勢，試看她對於山東及滿蒙的特殊利益不惜以武力的威嚇來維持，以外交的陰謀來保存！最近她又出兵山東阻撓我北伐，強佔我山東，屠殺我濟南，干涉奉軍的易轍，並欲以武力延長已滿期的通商條約，以外交愚弄我當局，——猶其令人痛心者無過於要中國民族永遠屈服於其鐵蹄底下，所以她對於中國國民的團結則力圖破壞，對於列強則力唱協調，對華積數十年來壓迫侮欺中國的事實，可造成一部萬惡痛史，謹把此痛史分四期敘述。

第一期始於中日交通止於中日甲午戰爭。此期可稱爲日本嘗試侵略中國的時期，

考我國與日本交通係始自漢代，古稱她倭奴或曰倭國，直至唐代始稱日本。日本正式遣使至中國，可謂始自東晉安帝義熙九年，當時

日本之羨慕模仿中國亦猶今日她的學步歐洲。及元代末葉倭賊始掠侵我沿海各處，明初益加劉烈，嘉靖廿二年，倭寇與閩浙奸民奸商勾結，進攻南京，剽掠附近，四十二年且陷福建興化府，奪平海衛，雖不久即平，然日人却因此而窺透中國防禦的能力。萬歷十四年豐臣秀吉率兵侵韓，破明兵，明請和不得，旋以豐臣病沒，一場軍事方結束，迨至清季道光咸豐間，日本明治維新，國勢稍震，欲與西洋各國同享通商利益，遣使與我修好。同治十年日復派伊達宗臣爲特命全權大臣來京與我國直隸總督李鴻章締結商約十八條，規定日本得設領事於中國各通商口岸，日本在通商口岸犯罪者由中日會審，其在內地犯罪者則由中國法庭審判。約成，中國朝廷以日本爲島夷小國，頗鄙棄之，不欲即刻批准，忽而台灣生番殺害琉球難民之案發生！

琉球本係我國屬土，自被日本薩摩藩侯征服之後，即爲之附庸，

同時琉球的皇朝還不斷地進貢中國，受清封賜，及日本廢藩，薩摩之附庸當然應就是日天皇的附庸，因召琉球王入朝，縣其地，並聲明琉球與各國所締結的條約，日本一概遵守，清廷提出抗議，適琉球船隻行至台灣爲風所破，生蕃殺其水手，日本請辦台民，清廷置之不理。一八七三年復有日人至其地者幾被殺，事聞，朝野大嘆，一班武臣正欲借此以發洩其殺人之欲，日廷乃派副鳥種臣來華交涉，向北京總理衙門提出琉民被害事件，只得一「生番係化外之民，中國不過問」的總推却！

種臣以此消息回報，日朝臣之主戰者欲藉討番口實出兵台灣，適廈門美國領事由日本歸國，贊助此議，並答應薦友協助，只因文治派的反對不能成爲事實。一八七四年日國內黨爭極烈，朝廷欲借伐台以洩武人之憤，已得美助即決議出兵；兵將發，美忽嚴守中立，日廷方

欲中止出兵，而武將西鄉從道卽夜鼓輪去，兵到台灣，諸藩皆服，只有牡丹生番拒戰，日軍縱火焚其屋舍，餘衆皆降，從道爲長久屯兵計經營都督府，福建大吏請其從速收兵，不許，旣而清使亦至，說令歸國，從道以沒有朝命爲藉口摒絕所請，中日邦交因台事幾趨於決裂，日皇始命大久保利通爲全權大臣，來京協議台事，談判七次皆因互相切責沒有一點結果，大久保方欲治裝歸國，準備戰事，英使恐兩者的決裂有害及英在遠東商務的發展，乃居間調停，於一八七四年成立中日北京專條：（一），由中國承認日本出兵台灣原爲保民之舉沒有錯誤；（二），由中國出撫恤被難家屬銀十萬兩，畫出贖回日本在台灣的建築物銀四十萬兩；（三），由中國約束台民，以後不得加害日本人民。斯約之成，不啻承認琉球的人民爲日本的人民，琉球領土爲日本領土，嚮之琉球統屬的問題無形之中已盡數解決，甚矣哉清廷外交家。

的蠢笨也。琉球原雖要好於中日兩國之間，但其內政却是完全自主，日本縣之，自非其所願，乃秘遣使者到清廷來，清廷又對日提出抗議。兩者的交涉已將達得破裂的地步時，適美總統漫遊世界，停足北京，苦勸中日兩國要切實團結以抵抗歐洲列強向東的侵略，清廷然之，日本亦遣代表至北京，會議三月，將取琉球而均分之，簽字之日清使忽生異議，其事又非日本所願意，會議遂散。翌年清廷有俄國的交涉，把琉事暫時擱置。及事定，清又提出最嚴重的抗議，然却沒有開戰的決心與準備，旋而越南變起，琉球的交涉只好付之不問，琉球亦永歸於日本了！

琉球交涉之失敗，實敗於清廷徒計皇帝虛譽而不管實際結果的「支架子的外交」！且當時的飯桶大臣暨不明瞭國際公法，又不暗熟日本國情，又且無締結條約之才能！當日縣琉球時，清廷曾提出抗議，

是清廷尙認琉球爲中國屬土也，及琉球航民受害於台，日廷提出交涉，當時我們事實上不承認琉民爲日民，已是外交上的失策，且至若「化外不問」的答覆，乃連台灣將要放棄，其愚眞不可及。迨中日北京專條成立，中國自認台蕃。所殺害爲日本人民，則依據約文，清已完全放棄琉球地方了！琉球雖係中日屬國，然其內政實未受何等干涉，其所享受的自由實不減於獨立國，自日帝國主義者據其地之後，琉民即成爲日人的奴隸。回憶於昔，不勝愛慕中國，此中國民衆此次不能自強起來領導世上一切被壓迫民族民衆向吃人的帝國主義搏戰，恢復他們的自由者也！

第二期起自甲午之戰終於日俄之戰。此期可謂日本實行侵華的時期，前期日本侵華似有一點害怕，如文治派反對出兵台灣，如琉球之

願意均分，至於中國對於英法的能力雖有相當的承認，但對日本還是存鄙夷念頭，如不肯批准伊達宗臣與李鴻章所擬草的十八條商約，如抗議日之縣琉。及甲午戰後，日本的國基已是確實堅固了，中國非日本的敵對亦已成爲明顯的事實了！此後其所爲日本向大陸進展的障礙者不是中國而是俄羅斯，而日俄之衝突已經是不可避免的一回事！茲分述之：

日本得了琉球之後，即行進窺台灣及朝鮮，但台灣是我國的地土誰都不能不承認，至若朝鮮之屬我遠不若台灣之明瞭，且日本年豐臣秀吉亦曾一度在朝鮮揚威，所以琉球已奪得手，第二步的進攻當然要向朝鮮！朝鮮向來對我雖背叛無常，然明清以來都是受我國的冊封，其與我國有宗屬的關係不特史乘的昭示爲然，即於海戶洞開之後，亦爲列強所公認。日本侵朝鮮之第一步工作當然是要使他預先脫離中國

的統治，成一獨立國！當同治二年熙倫王薨，十二歲的興宣君之子熙立，興宣王自己做起大院攝政，稱大院君，其爲人甚形固執！死抱封國排外主義，曾發表凡「與日人交際者處死刑」的命令，日政府以此事向我國政府質問，朝廷以「朝鮮雖屬中國，而其內政與和戰皆爲自主，與中國無關」爲答，此種答法在「各人自掃開前雪不管他人瓦上霜」的清廷昏臣看來可謂是極省事的能事，殊不知日人侵畧朝鮮的念頭却由此而生！光緒元年日本的兵艦到朝鮮來窺探地勢盜測地圖，泊江華灣，下小艇溯漢江，爲漢江守兵所擊，日兵應戰陷其砲台，並奪永宗城，消息傳到日京，日政府派大隊戰艦壓韓境，嚴責砲擊軍艦之無禮，魯韓締江華條約，以朝鮮爲完全自主之邦，與日本有平等之權，迫韓於沿海之處開通商口岸，並聽任日本人來測量！此條約的第一點，便是日本破壞中韓宗屬關係之策畧的露佈！希望此後日韓之交涉可

免我國的插嘴！

光緒八年大院君嗾僕暴兵殺害敎練朝鮮新兵之日本敎練官七人，襲擊日本花房義質使館，並追殺日本巡查及通譯四名，日即調海陸軍進朝鮮之京城，由日使花房向韓王提出要求若干條，限期答覆，我國駐韓公使馬建忠出面調停，爲日使花房所拒，朝鮮王向中國求援，中國亦派兵四千到韓鎮壓，同時命令駐日公使黎庶昌向日本外務大臣井上馨提出中國欲居中調停之意，井上嚴拒，中國無法，只得圍捕始作亂的大院君及其黨人，而朝鮮王亦只得派李裕元金安集爲全權正副使與日使花房結濟物浦條約，該約的要點有四（一），韓償日兵費五十萬元；（二），此後日本以軍隊駐京城，衛護公使；（三），兵營設置之費用，歸朝鮮擔負；（四），遣大使往日本謝罪。

自此條約締結之後，中國以日本在韓的勢力日見增進，有礙中韓